

关于举办2023年湖南省第四届大学生 风景园林学科竞赛的通知

各普通高校：

为进一步推动我省课程教学改革与建设，促进各高校教学交流，提高专业人才培养水平，根据省教育厅《关于组织举办2023年全省普通高校大学生学科竞赛的通知》（湘教通〔2023〕106号）和《湖南省大学生风景园林学科竞赛章程》（以下简称《章程》），拟举办湖南省第四届大学生风景园林学科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赛对象及要求

全省普通高校（含高职高专）风景园林专业及其它相关专业（包括园林、建筑学、城乡规划、艺术设计学、环境设计等）全日制在校学生。以小组形式参赛，每组成员不超过5人，且指定1名学生为组长，负责本小组的报名工作及后期的作品提交。

二、参赛方式

校级初赛由各高校组织，通过初赛选拔向组委会上报参加复赛队伍名单及设计作品。参加省级比赛的学生须以所在高校为单位集体报名参赛，不接受个人报名。自大赛正式启动之日起，即可根据大赛参赛作品的要求，选择相应的设计内容进行作品准备，按照大赛日程安排提交参赛资料。

三、比赛赛项

（一）竞赛主题

本次竞赛以“立足本土，活化创新”为背景命题。

本土文化是各种文化经过本民族的习惯和思维方式沉淀的结晶，形成于中国漫长的历史进程，反映了不同时期人们的生存智慧和社会形态，其中蕴含的经济、社会和文化等价值是我国传统文化特性最典型的显性载体。然而随着现代社会的快速发展，极具研究价值的本土文化也遭到不同程度的破坏。如何利用风景园林规划设计手段保留本土文化价值，确保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文化复兴协同发展，是生态文明建设战略下的重要内容，也是风景园林学科与行业的核心实践任务。本次竞赛立足于“立足本土，活化创新”，聚焦乡村聚落、城乡文化景观、历史街区等各种场地类型，保护与传承本土景观基因脉络，强化文化认同感，彰显风景园林在地域景观活化传承创新中的作用与价值。

（二）设计题目及要求

1、高职高专组

竞赛主题：某乡村空闲地环境景观设计

符合竞赛主题，围绕“本土景观活化创新”开展设计，场地自选，地块面积不宜超过1公顷。设计应结合场地的本土文化，深入挖掘本土文化价值，结合景观设计手法提出相应的应用策略。设计成果图纸包括场地现状分析图、总平面图、专项设计图、重要节点剖立面图、效果图等以及其它必要的相关图纸和文字说明。

2、本科及研究生组

请基于但不限于乡村景观营建模式、乡土聚落空间研究、可持

续发展、信息化视角、传统文化保护等各方面，体现风景园林在本土景观保护和传承中的价值与作用。选择任意区域、任意类型、任意尺度的场地，深入探讨风景园林学科专业助力本土景观的活化传承与创新。竞赛成果图纸包括场地现状分析图、总平面图、专项设计图、重要节点剖立面图、效果图等以及其它必要的相关图纸和文字说明。

（三）图纸要求

设计作品中的设计说明和注解均采用中文。作品内容全部排版在一张图纸上，含必要的设计图和说明文字。图像文件采用 JPG 格式，100%打印时版面为 120cm 宽×180cm 高（竖向构图）。图纸扫描与图文排版时按 300pixels/inch（获奖作品可能要求提供原始高精度图片，以备出版之用），但最后提交时可以适当压缩，总大小不能超过 20M（否则无效）。图像文件中不得出现任何反映作者、指导教师以及学校等相关信息，违者将取消参赛资格。文件命名为“竞赛组别 + 第一参赛者 + 作品名称 . jpg”，如：高职高专生组 + 第一参赛者 + 作品名称 . jpg；研究生组 + 第一参赛者 + 作品名称 . jpg。

设计成果图纸比例自定，要求能够清晰准确的表达参赛者的设计思想和设计意图。

四、报名要求

（一）填写《湖南省第四届大学生风景园林学科竞赛报名表》（见附件 3）、《湖南省第四届大学生风景园林学科竞赛复赛报名

信息汇总表》（见附件 4）。每件参赛作品的指导教师限2人（排序由学校确定），每位指导教师每个组别不得指导超过3组作品。指导教师名单须经本校校内公示无异议后上报，上报后不再变动。

（二）以高校为单位提交作品：文件夹命名为“高校名 - 2023风景园林竞赛”，包含：分别以“编号-作品名称”命名的文件夹，内含 A1版面的参赛作品 JPG文件；参赛作品报名表；参赛作品信息汇总表。

（三）作品（含电子图纸）内不能出现参赛选手姓名、参赛院校、设计构思等相关信息，否则视为无效作品。

（四）参赛高校同时提交初赛资料（比赛通知、结果通报、现场图片等），无初赛资料的高校不具备参加省赛资格。

（五）参赛获奖作品版权归大赛组委会

五、时间安排

（一）竞赛报名（公布竞赛通知后各校自定时间）

公布竞赛题目及赛制，参赛者向所在院校报名参赛。

（二）校级初赛

2023年9月10日前，各高校自行组织校级比赛，并进行校级初评，择优推荐参加省级比赛。以学校为单位统一向大赛组委会提交经校级初评后的优秀作品、报名表与信息汇总表。全过程不交纸质文件，9月15日前将电子版文件发至竞赛组委会官方邮箱。每所参赛高校推荐参加省级复赛比赛作品每个组别限额为10份。

（二）资格审核

2023年9月25日前，大赛组委会组织专家对上报作品进行审核，根据作品质量确定正式参加复赛队伍名单。专家委员会召开全体会议(现场会议或网络会议)，确定复赛具体方案和竞赛规则等工作，提交大赛组委会审议后发布复赛竞赛通知。

(三) 省级复赛

11月15日前，参加复赛队伍提交优化后的最终成果。

(四) 复赛评审

11月30日前，承办高校组织复赛评审，专家委员综合评定后确定最终比赛排名。

(五) 复获奖作品展览及颁奖

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六、评奖及表彰

全省复赛获奖作品数量根据复赛参赛作品数量的一定比例确定。按照本科组、研究生组、高职高专组三个组别，单项奖分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各若干名(以组为单位，不设个人奖项)，获奖比例分别不超过各组别复赛队伍总数的10%、15%、20%。获得一等奖学生队伍的第一指导教师，认定为优秀指导教师。由省教育厅发文公布竞赛结果及颁发获奖证书。

各高校要认真落实教育部《关于鼓励教师积极参与指导大学生科技竞赛活动的通知》(高教司〔2003〕165号)和省教育厅《关于深化普通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湘教发〔2015〕45号)精神，建立有效的激励机制，鼓励教师积极指导

大学生学科竞赛活动，鼓励参赛高校将此竞赛主题纳入相关教学安排，对参与指导的教师应计算一定的教学工作量，对获奖作品指导教师给予表彰奖励；对获奖学生，在评选优秀学生、奖学金、推荐免试研究生时予以适当鼓励。

七、其他事项

（一）大赛组委会在湖南农业大学纪检监察部门的指导与监督下，聘请高校和业界专家组成“湖南省第四届大学生风景园林学科竞赛评审委员会”，组织实施全省复赛工作。

（二）为使大赛公平、公正、透明，大赛获奖作品将通过承办单位网站及省教育厅网站同步公示，接受公众监督。对有异议的作品，可向大赛组委会秘书处举报。举报实行实名制，并提供相应的证据（如抄袭作品来源的复印件等），不受理匿名举报。

（三）省教育厅参照有关规定标准给予竞赛一定的经费资助，各高校不得向学生收取参赛费。各参赛学校自行负担赛事宣传、作品寄送等费用。

（四）参赛者须保证其作品完全为本人创作或合作团队共同创作，一经发现抄袭或者一图多投等行为，一律取消比赛资格。

（五）比赛中所涉及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著作权、商标权等引起的纠纷，一律由参赛者或参赛团体承担法律责任（主办方概不负责）。

（六）主办方自收到参赛作品时起即享有参赛作品的全部著作权财产权以及作品的发表权。

(七) 所有寄送至主办方的参赛作品及相关资料，恕不退还。

八、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老师（15802696399）冯老师（15873128764）

作品提交邮箱： hnndjyy@hunau.edu.cn

附件： 1. 湖南省大学生风景园林学科竞赛章程

湖南省第四届大学生风景园林学科竞赛组委会名单

湖南省第四届大学生风景园林学科竞赛报名表

湖南省第四届大学生风景园林学科竞赛复赛报名信息汇总表

湖南省大学生风景园林学科竞赛组委会



附件 1

2023 年湖南省大学生风景园林学科竞赛章程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湖南省大学生风景园林学科竞赛(以下简称风景园林竞赛)是由湖南省教育厅主办,面向全省高等学校风景园林及相关专业学科的全日制大学生开展的学科竞赛活动。

第二条 风景园林竞赛旨在进一步深化省内各高校风景园林专业教学改革,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加强相关院系之间的学科交流,展现风景园林及相关专业学生的综合实践能力和专业教育教学成果。

第三条 风景园林竞赛每年举办一次,由省内高校承办,湖南省风景园林学会协办,省内风景园林及相关专业的在校大学生自愿参加。

第二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赛事设立联络单位,由湖南农业大学风景园林与艺术设计学院担任,负责日常联络与协调并组织成立湖南省高等学校风景园林学科竞赛组织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组委会)。组委会下设专家委员会和秘书处。

第五条 联络单位职责:

- (一) 成立组委会;
- (二) 组建专家委员会(一般由5-7人组成);
- (三) 组织审议和修改大赛章程、审核竞赛规则;
- (四) 组织推荐承办单位。

第六条 组委会职责:

- (一) 组建竞赛工作秘书处,审核竞赛具体实施方案;

- (二) 审核确认竞赛获奖名单信息；
- (三) 负责受理竞赛诉讼；
- (四) 审定其他事项。

第七条 专家委员会委员会由 5 或 7 人组成，由大赛组委会推荐审议后产生。其职责：

- (一) 负责大赛命题工作；
- (二) 负责拟定评分细则；
- (三) 负责解释大赛规则；
- (四) 负责评定大赛成绩。

第八条 秘书处职责：

- (一) 接受参赛报名和负责参赛资格审核；
- (二) 负责大赛的具体组织和管理工作；
- (三) 协助承办单位处理大赛的财务工作；
- (四) 负责组委会的日常工作及其他有关事务。

第三章 大赛方式

第九条 参赛对象为湖南省普通高校全日制在校大学生，包括本科、研究生和高职（专科）。

第十条 参赛学校以参赛队为基本单位报名参赛，同一所学校可组织多支参赛队，来自不同学校的学生不能联合组队参赛。

第十一条 风景园林竞赛可采取多种形式与内容。其中设计竞赛一般以命题式主题方式开展，分为初赛和复赛两个阶段。

(一) 初赛由各参赛高校自行组织。要求广泛发动，组织正式比赛，并通过初赛选拔一定数量优秀队伍参加复赛。

(二) 复赛由组委会组织，在承办高校举行，复赛形式由组委会共同协商确定。复赛评分规则和成绩评定由专家委员会具体负责。比赛成果（各类印刷体和电子图纸、模型等）匿名处理后由专家组集中评审，集体评定等级。赛后获奖作品进行集中展出。

第十二条 参赛方案所有内容均需原创，不得包含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行为。如发生侵权行为，主办单位不承担由此引发的任何连带责任。同时，主办单位将取消其参赛、入围与获奖资格，收回奖品并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第十三条 参赛单位或个人如对比赛程序或者大赛评审有异议，可在大赛结果正式公布前，以书面形式向组委会提出申诉，组委会应在收到书面申诉后立即组织复议，并在大赛结果正式公布前给予正式答复。

第十四条 所有参赛队伍和选手需严格遵守比赛纪律，服从组委会工作安排，确保参赛人员身份的真实性。复赛结果公布后，所有竞赛获奖作品将通过承办单位网站进行网络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第四章 大赛奖励

第十五条 大赛设置单项奖、优秀组织奖等奖项，具体奖项设置由组委会确定。

(一) 单项奖分组别设置。按照本科组、研究生组、高职(专科)组三个组别，单项奖分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各若干名(以组为单位，不设个人奖项)，获奖比例分别不超过各组别复赛队伍总数的10%、15%、20%。获得一等奖学生队伍的第一指导教师，认定为优秀指导教师。

(二) 对认真组织校级初赛、积极参加复赛的单位授予优秀组织奖。优秀组织奖获奖单位数量不超过参赛单位总数的30%，具体由组委会根据参赛情

况确定。

第十六条 比赛获奖结果经组委会公示无异议后，上报湖南省教育厅主管部门审核确认，再由省教育厅发文通报并向获奖单位和个人颁发获奖证书。

第五章 经费及其使用

第十七条 比赛经费原则上实行以赛养赛，不向参赛单位收取参赛费。省教育厅和承办单位为本比赛提供适当资助。承办单位可邀请企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支持协办。

第十八条 比赛经费主要用于支付命题与评审专家劳务费、获奖作品展示印刷费、以及耗材费、办公费、工作人员劳务费、宣传费等赛事组织过程中产生的费用。

第六章 附则

第十九条 本章程自公布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条 本章程由组委会负责解释。

湖南省大学生风景园林学科竞赛组委会

2023年5月30日



附件 2:

2023 年第四届湖南省大学生风景园林学科竞赛组委会名单

一、组委会主任

张立 湖南农业大学副校长、教授

二、组委会副主任

沈守云 湖南省风景园林学会理事长、教授

何长征 湖南农业大学风景园林学院院长、教授

马先锋 湖南农业大学教务处处长、教授

三、组委会成员

廖艳红 湖南省风景园林学会副理事长、高级工程师

文亚峰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风景园林学院院长、教授

陈 娜 湖南大学建筑学院、副教授

李 博 中南大学建筑与艺术学院副院长、副教授

周 晨 长沙理工大学建筑学院副院长、教授

何丽波 湖南农业大学风景园林与艺术设计学院副院长、副教授

胡 伟 湖南科技大学建筑与艺术设计学院副院长、副教授

刘卫国 吉首大学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副院长、副教授

郑 斌 湖南理工学院美术与设计学院、教授

黄智凯 湘南学院美术与设计学院环境设计教研室主任、副教授

李 强 衡阳师范学院地理与旅游学院城乡规划与景观设计系系主任、讲师

陈立军 邵阳学院农林生态学院副教授

余凌云 怀化学院美术与设计艺术学院副院长、副教授

管益敏 湖南文理学院土木建筑工程学院风景园林教研室主任、副教授

孙 明 湖南科技学院土木与环境工程学院副院长、副教授

谭 娟 湖南人文科技学院环境设计专业负责人、设计学科带头人、副教授

陈 旺 湖南工商大学设计艺术学院副院长、教授

李 晟 南华大学建筑学院风景园林系主任、副教授

郑 晶 长沙学院艺术设计学院环境设计教研室主任、副教授

成 烁 湖南工程学院设计艺术学院讲师

文 彤 湖南城市学院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副教授

刘桂芳 湖南工业大学城市与环境学院建筑与规划系副主任、讲师

谌 扬 湖南第一师范学院美术与设计学院环境设计系主任、副教授

姚 妍 湖南应用技术学院农林科技学院园林专业负责人、副教授

罗 友 长沙民政职业技术学院艺术学院、副教授

郭浙兰 湖南大众传媒职业技术学院环境艺术设计教研室主任、副教授

龙冰雁 永州职业技术学院农学院党支部书记、教授

邵李理 湖南生物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园林教研室主任、讲师

殷绪顺 长沙商贸旅游职业技术学院文化创意学院副院长、副教授

徐一斐 湖南环境生物职业技术学院园林学院副院长、教授

许桂芳 长沙环境保护职业技术学院环境艺术与建筑学院园林教研室主任、教授

周 舟 岳阳职业技术学院生物环境工程学院园林教研室主任、讲师

曾文妮 长沙南方职业学院建筑工程系建筑室内设计教研室主任、副教授

王俊翔 湖南城建职业技术学院建筑系副主任、副教授

胡隆文 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环境艺术设计学院副院长、副教授

四、组委会秘书处

秘书长：詹文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风景园林学院、副教授

秘书：周湛曦 湖南农业大学风景园林与艺术设计学院风景园林系主任、副教授

刘盈 湖南农业大学风景园林与艺术设计学院、讲师

周兵 湖南农业大学风景园林与艺术设计学院、讲师

王薇薇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风景园林学院、博士

蒋柯夫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风景园林学院、博士

王睿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风景园林学院、讲师

附件 3

2023年湖南省第四届大学生风景园林学科竞赛报名表

编号：

作品名称			
学校名称			
组长姓名		组长联系电话	
小组成员姓名			
指导教师姓名		指导教师联系电话	
设计说明 (300字以 内)			
本人已确认知晓大赛的各项规定并承诺完全遵守。			
签名：			
日期：			

说明 :提交报名表时请学校确定指导教师的排序, 一经提交不得更改。

附件 4

2023年湖南省第四届大学生风景园林学科竞赛复赛报名信息汇总表

学校名称:

序号	组别	作品名称	作者姓名	联系电话	指导教师及电话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注：1. 组别一栏选填：本科组、研究生组、高职(专科)组。

2. 作者姓名一栏要求填写小组所有成员姓名，默认第一位为组长；联系电话填写组长联系方式。

3. 作品及相关资料提交邮箱：hnndjyy@hunau.edu.cn